

- 本概要向閣下提供有關工銀資管(全球)多元資產基金(「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並且必須與工銀資管(全球)投資基金的說明書一併閱讀。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	工銀資管(全球)有限公司 ICBC Asset Management (Global)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	工銀亞洲信託有限公司 ICBC (Asia)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託管人：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Asia) Limited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	A類港元：2.26% A類港元(派息)：2.26% A類美元：2.26% A類美元(派息)：2.26% A類人民幣：2.26% A類人民幣(派息)：2.26% B類港元：2.26% B類港元(派息)：2.26% B類美元：2.26% B類美元(派息)：2.26% B類人民幣：2.26% B類人民幣(派息)：2.26% I類港元：1.51% I類港元(派息)：1.51% I類美元：1.51% I類美元(派息)：1.51% I類人民幣：1.51% I類人民幣(派息)：1.51%

[#] 由於子基金乃新成立，該數字僅屬估計數字，代表於 12 個月期間對子基金各類別收取的估計經常性開支總數，並以佔子基金各類別於同一期間的估計平均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實際數字可能與估計數字不同，且該數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經常性開支比率的上限為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 2.75%。經常性開支比率高於 2.75% 的任何超額部分將由基金經理承擔。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基礎貨幣： 美元

股息政策：	<p><u>派息基金單位</u> 每月一次，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基金經理可酌情決定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以及從子基金的收益中支付股息。</p> <p>派息基金單位標記為（派息）。</p> <p><u>累積基金單位</u> 不派息。</p>
本子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	12月31日
最低投資額：	<p>A類及B類： 首次認購、增購、最低贖回及持有： 100港元／10美元／人民幣100元</p> <p>I類： 首次認購、增購、最低贖回及持有： 1,000,000港元／100,000美元／人民幣1,000,000元</p>

子基金是甚麼產品？

- **工銀資管（全球）多元資產基金**為工銀資管（全球）投資基金的子基金，工銀資管（全球）投資基金是一個根據日期為2023年10月13日的信託契約（經修訂）成立為傘子結構的單位信託基金，受香港法律監管。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的目標是尋求長期均衡回報及資本增值。

策略

子基金旨在透過採用全球多元資產策略，將其資產淨值最多100%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固定收益證券**」）及／或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股本證券**」），以實現其投資目標。子基金採用動態資產配置策略，子基金並無就固定收益證券及股本證券設定投資比重限制。基金經理將持續監控並檢視子基金的資產配置。資產配置將根據全球市場環境、經濟狀況及投資趨勢，以及流動性、成本、市場上個別證券及發行人的相對吸引力等因素進行調整。

固定收益證券

子基金可投資的固定收益證券包括但不限於由政府、多邊機構或企業發行的不同期限的固定及／或浮動利率債券、票據及可轉換債券。

固定收益證券包括獲評為投資級別的證券，即固定收益證券本身或（若該等固定收益證券未獲評級）相關發行人及／或保證人（如有）獲評為標準普爾BBB-級及以上、惠譽BBB-級及以上、穆迪Baa3級及以上，或獲中國內地信貸評級機構評為AAA級或以上。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10%投資於由任何單一主權發行人（包括其政府、公共或地方當局）發行及／或擔保的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固定收益證券。為免生疑問，若信貸評級機構之間對固定收益證券、發行人或保證人的評級存在差異，將採用國際認可信貸評級機構授予的最高評級。

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30%投資於具有損失吸納特徵的工具，例如金融機構發行的或然可轉換債券、非優先高級債務工具、若干額外一級資本及二級資本工具，以及外部損失吸納能力債務工具。當觸發事件發生時，這些工具可能會進行或然撇減或或然轉換為普通股。

子基金的固定收益證券投資並無發行人地域限制。基金經理可顯著投資於任何一個地區或國家的固定收益證券。

股本證券

股本證券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內地、香港、台灣、日本、南韓、美國和歐洲等國家或地區的上市公司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包括但不限於認股權證及預託證券），以及相關的指數追蹤交易所買賣基金。

投資比例不受國家或地區所限制，投資的行業範圍亦不受限制。

子基金對A股（須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進行）及中國內地債務證券（須透過債券通進行）等中國內地發行證券的（直接或間接）投資總額，將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30%。

其他投資

根據證監會《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的規定，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30%投資於集體投資計劃的單位／股份，前提是：(i) 經證監會認可或屬合資格計劃的每個計劃的持倉不得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30%；及(ii) 對非合資格計劃及未獲證監會認可計劃的投資不得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10%。子基金亦可投資於由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及／或第三方管理的集體投資計劃的單位／股份。就子基金而言，對交易所買賣基金作出的任何投資將被當作及視為集體投資計劃（就《守則》第7.11、7.11A和7.11B條而言及在該等條文的規限下）。

子基金亦可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30%投資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及短期固定收益證券等），以進行現金管理。然而，在特殊情況下（例如市場崩盤或重大危機），子基金可暫時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100%投資於流動資產，例如銀行存款、存款證、商業票據、國庫票據及貨幣市場基金，以進行現金管理。

金融衍生工具（「金融衍生工具」）

子基金可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投資目的。

證券融資交易

子基金將不會就子基金訂立證券借出及反向回購交易。子基金只可作為臨時措施訂立銷售及回購交易，以主要應付贖回要求。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中可予訂立銷售及回購交易的最大比例及預期比例（與子基金的借款合計）均為10%。

基金經理擬出售銷售及回購交易下提供的證券以換取相等於該等證券市值的現金，而所得現金將不會進行再投資。子基金將不會收取任何非現金抵押品。子基金將不會投資於任何資產抵押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資產抵押商業票據。

使用衍生工具／投資衍生工具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達其資產淨值的50%。

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說明書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投資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可能因以下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貶值，因此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會蒙受損失。概不保證付還本金。

2. 資產配置策略風險

- 動態資產配置可能無法在所有情況及市場條件下均達到預期效果。子基金的投資可能會定期進行重整，因此，子基金的交易成本可能高於採用靜態配置策略的基金。

3. 固定收益證券風險

- 信貸風險／對手方風險：子基金須承受其所投資的固定收益證券發行人的信貸或違約風險。
- 利率風險：投資於子基金涉及利率風險。一般情況下，當利率下跌時，固定收益證券的價格會上升，反之在利率上升時其價格會下跌。
- 評級下調風險：固定收益證券或其發行人的信貸評級可能隨後被下調。倘評級被下調，子基金的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基金經理可能能夠或不能出售評級被下調的債務工具。
- 投資低於投資級別及未獲評級債券的風險：子基金可能會投資於證券本身（或其發行人）的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可能未獲任何國際評級機構或任何中國內地信貸評級機構給予評級的固定收益證券。與高評級債務證券相比，該等證券通常須承受較高的波動性及信貸風險、較低的流動性，以及較大的本金及利息損失風險，這可能導致價值波動較大，從而影響子基金的資產淨值。
- 估值風險：對子基金投資的估值可能涉及不明朗因素和判斷決定，而獨立定價資訊並非時刻可獲。如有關估值結果不正確，則子基金資產淨值的計算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波動性及流動性風險：固定收益證券須承受波動性及流動性風險。固定收益證券的價格可能會反覆波動。該等證券價格的買賣差價可能很大，子基金或會產生重大交易成本。
- 主權債務責任風險：子基金投資於政府發行或擔保的證券，可能面臨政治、社會和經濟風險。在不利情況下，主權發行人可能不能或不願於到期時償還本金及／或利息，或可能要求子基金參與重組有關債務。倘主權債券發行人違約，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虧損。
- 信貸評級風險：評級機構評定的信貸評級受若干限制規限，並非無論何時均保證有關證券及／或發行人的信譽。
- 中國內地信貸評級風險：中國內地的信貸評估制度和中國內地採用的評級方法可能與其他市場不同。因此，中國內地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可能無法與其他國際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直接比較。

4. 股票市場風險

- 子基金的股票證券投資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影響，其價值可能因各種因素而波動，例如投資氣氛改變、政治和經濟條件，以及發行人特定因素。

5. 中小型公司風險

- 小型或中型公司股票流動性可能較低，且其價格受不利經濟發展的影響比一般大型公司的股票更不穩定。

6. 與預託證券相關的風險

- 與直接投資於相關股票相比，投資於預託證券可能產生額外風險，包括託管銀行持有的相關股票與其自有資產未隔離的風險，以及流動性風險（因為預託證券的流動性通常低於相關股票）。託管銀行破產可能導致交易暫停，繼而令受影響的預託證券價格被凍結，這可能對子基金的表現及／或流動性造成負面影響。
- 此外，預託證券持有人通常不享有與相關股票的直接股東相同的權利。預託證券的表現亦可能受到相關費用的影響，例如銀行對預託證券相關資產的託管收取的費用。

7. 地域集中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可能不時高度集中於特定國家或地區，因此須承受地域集中風險。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易受到影響相關國家或地區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8. 與投資具有損失吸納特點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風險

- 或然可轉換債券是一種混合資本證券，當發行人的資本低於一定水平時，該債券可吸收損失。一旦發生預定事件（稱為觸發事件），或然可轉換債券將被轉換為發行公司的股份（由於發行公司的財務狀況惡化，可能會以折讓價進行轉換），或導致本金投資及／或應計利息永久撇減至零，從而可能永久損失所投資的本金。在轉換的情況下，基金經理可能被迫出售這些新股票的股份，而該等被迫出售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損失。或然可轉換債券屬於高風險且高度複雜的工具。或然可轉換債券的票息支付是酌情決定的，發行人可隨時以任何理由並在任何時間段內停止或推遲支付。因此，這些工具可能波動，若暫停票息支付，其價格可能迅速下跌。觸發事件可能有所不同，但可能包括發行公司的資本比率跌至某一水平以下，或發行人的股價在一段時間內跌至某特定水平。此外，這些工具由銀行及保險機構發行。與採用更多元化策略的基金相比，子基金的表現可能更大程度地取決於金融服務行業的整體狀況。
- 與傳統債務工具相比，具有損失吸納特點的債務工具須承受更大的風險，因為在觸發事件發生時（例如，當發行人接近或處於無法繼續經營的狀態，或當發行人的資本比率降至特定水平時），此類工具通常須承受被撇減或轉換為普通股的風險，而這些事件很可能超出發行人的控制範圍。此類觸發事件性質複雜且難以預測，可能導致此類工具的價值大幅降低或完全減值。一旦觸發事件被啟動，可能會引發價格及波動性風險蔓延至整個資產類別。具有損失吸納特點的債務工具亦可能面對流動性、估值和行業集中風險。
- 子基金可投資於或然可轉換債務證券（通常稱為 CoCos），此類證券高度複雜且風險較高。觸發事件發生後，CoCos 可能會轉換為發行人的股份（可能以折讓價進行），或可能被永久撇減至零。CoCos 的票息支付由發行人酌情決定，並可在任何時間點以任何理由並在任何時間段內取消。
- 子基金可投資於高級非優先債券。雖然這些工具的償付優先順序通常高於次級債券，但在觸發事件發生後，可能會面對撇減，並且不再屬於發行人的債權人結構類別。這可能會導致投資本金的全部損失。

9. 投資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

- 子基金可能投資的相關集體投資計劃可能不受證監會監管。投資於這些相關集體投資計劃可能涉及額外費用。此外，概不保證相關集體投資計劃始終擁有足夠的流動性，以履行子基金提出的贖回要求。

10. 新興市場風險

- 子基金可投資於新興市場（例如中國內地），當中可能涉及通常與投資於較發達市場無關的特殊考慮因素及較高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管制、政治及經濟不明朗因素、法律及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以及大幅波動的可能性。

11. 貨幣及兌換風險／與人民幣基金單位類別相關的風險

-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子基金某一類別基金單位可能指定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因該等貨幣與基礎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的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 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並且須受匯兌管制及限制規限。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貨幣兌換須視乎有關時間的人民幣供應情況而定。並非以人民幣為基礎貨幣的投資者承受外匯風險，並不保證人民幣兌投資者的基礎貨幣不會貶值。人民幣的任何貶值可對投資者於子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雖然離岸人民幣（CNH）及在岸人民幣（CNY）為同一貨幣，CNH 及 CNY 以不同匯率交易。CNH 及 CNY 之間的任何匯兌差額可能對投資者造成不利影響。

12. 與投資金融衍生工具相關的風險／對沖風險

- 與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對手方／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或部分導致的損失金額可能遠高於子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投資於該等金融衍生工具可導致子基金蒙受大額損失的高風險。

13. 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分派的風險

- 股息可從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始投資或歸屬於該原始投資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的分派可能會導致相關類別的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子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由於子基金為新成立，因此並無足夠數據為投資者提供過往業績表現的有用指標。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所投資的款項。

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支付的收費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單位時或須支付下列費用。

費用	閣下所付金額
認購費	A類、B類和I類：最高為總認購額的3%
贖回費	A類、B類和I類：目前費率為0%，最高為每基金單位贖回價的5%
轉換費	A類、B類和I類：無

子基金須持續支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費用	年率（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另有指明則除外））
管理費	A類：最高為每年1.25%* B類：最高為每年1.25%* I類：最高為每年1.00%*
受託人費用	目前為每年0.08%**，最高為每年1%
託管費	每年0.02%至0.06%**
表現費	無

#受託人費用及託管費合計最低月費為3,000美元。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子基金單位時或須支付其他費用及收費。子基金亦將承擔說明書所載直接歸屬於子基金的成本。

*閣下應注意，部分費用可調高至最多達指定准許最高水平，惟須向單位持有人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有關詳情，請參閱說明書中「費用及開支」一節。

其他資料

- 閣下一般在相關交易日下午 4 時（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受託人或認可分銷商收妥閣下的要求後，按子基金下一個釐定的相關類別資產淨值購買及贖回單位。
- 認可分銷商可能會就接收認購、贖回或轉換指示設定較交易限期為早的截止時間。投資者應聯繫子基金的認可分銷商了解詳情，並與有關認可分銷商確認安排。
- 本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及單位價格於每個估值日計算，並將每日在基金經理網站 <https://www.icbcamg.com/>* 刊登。
- 有關過去 12 個月的派息成份（如有）詳情（即從(i)可分派淨收益；及(ii)資本中支付的相對金額／百分比），可向基金經理索取，亦可於 https://www.icbcamg.com* 查閱（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 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